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1日收到公司董事伊欣女士提交的辞任申请。因工作调整，伊欣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伊欣女士的辞任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上述辞任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伊欣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伊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伊欣女士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任而需提呈公司股东需要注意的事项。

伊欣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敬业，恪尽职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对伊欣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3日